附件2

企业诚信承诺书

（企业全称）

申请纳入大兴区精准支持重点行业中小微企业稳定就业政策的企业目录，现承诺如下：

1. 已完整阅读《关于精准支持重点行业中小微企业稳定就业工作的通知》（京人社能字〔2020〕48号)文件，对企业各项认定条件和要求均已知悉；
2. 对提供申请资料的真实性已作核查，保证所有申请材料真实有效。本企业2020年2-4月生产经营收入同比下降 %，如因《损益表》数据造假等因素冒领、套取、骗取政策补贴，一切后果由企业自行承担；
3. 对于申领临时性岗位补贴的，承诺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培训，如因不按承诺履行培训计划造成纳入企业失信名单等后果的，由企业自行承担。
4. 规范使用各项补贴资金，自觉接受市、区各级培训质量督查，对发生的问题立行立改，保障培训质量。

法人代表签字：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